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

沪绿容〔2024〕34号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同意举办 “2024上海古猗园迎春活动”的批复

上海古猗园：

你园《关于2024上海古猗园迎春活动的请示》（沪古〔2024〕1号）已收悉。根据《上海市公园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一条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，现批复如下

一、同意于2024年2月4日至2月25日，在上海古猗园内举办“2024上海古猗园迎春活动”，其中2月11日—2月15日、2月24日—2月25日公园开放时间延长至21:00。

二、请按上报的方案，做好此次活动的各项筹备工作。结合主题景点、公园主入口、主园路两侧大树或灯杆等，增加诸如“中国结”等充分体现春节喜庆气氛的“年味”元素。活动布撤展期间，预先公示并向游客做好宣传解释；严格管理活动相关物品运输车辆进出，控制活动作业影响面，避免

园内植物受到损伤，分隔施工区与活动区，确保施工期间正常的游园秩序。施工应避开游园时段，确保游客安全。

三、严格按照《上海市公共场所人群聚集安全管理办法》（2015年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29号），细化活动应急预案和安全游园工作预案，主动与公安部门对接，落实各项安保措施，确保参加活动的人员及其他游客游园安全。

四、做好公园夜间游园的安全管理工作和服务保障。

五、活动所包含的子项应予以认真落实，如实宣传，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并做好解释工作；涉及食品销售（含免费品尝）应由具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，并确保食品安全。

六、除上述要求外，涉及消防、卫生、交通等有关方面的管理要求，请事先征求相关部门同意，并予以落实。

特此批复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 上海市公园管理事务中心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

2024年1月19日印发